

### 贺信

《贵州法治报·人大周刊》今天正式创刊了,谨致信祝贺!

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讲话时指出:“要积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健全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实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充分激发全体人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为新时代新征程上做好人大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党领导国家政权机关的重要制度载体,人大是党领导下的政治机关。党的二十大擘画了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未来五年正处于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局起步的关键时期,这就对人大工作提出新的更高要求,赋予了我们重大的历史责任。

宣传思想工作是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新时代新征程,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关键时期,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宣传思想工作面临新形势新任务,必须要有新气象新作为。人大新闻舆论工作是党的整个新闻舆论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宣传人大制度、人大工作和民主法治建设的主阵地、主渠道,是一项非常重要的政治工作。人大制度、人大工作是观察中国制度、中国民主,了解中国民主法治建设的重要窗口。讲好人大故事、讲好全过

程人民民主故事意义重大。

《贵州法治报》是我省法治宣传工作的主阵地、主渠道、主力军,也是传播人大好声音,讲好人大新故事的重要窗口。

近年来,《贵州法治报》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和正确舆论导向,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唱响主旋律、凝聚正能量、提振精气神,让人民群众深切感受到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特点和优势,感受到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显著优越性和强大生命力。

讲好全过程人民民主故事、贵州人大故事,需要新载体。《贵州法治报·人大周刊》的创刊,是全省人大系统的一件大事喜事,必将对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创新

实践、展示全省人大系统助推贵州高质量发展的创新举措,推动媒体融合创新发展,形成报道合力和声势等方面发挥积极有力的作用。

初心越久,芳华越长。

希望《贵州法治报·人大周刊》相关采编人员胸中装着大局,脚下踩着泥土,深挖人大新闻富矿,推出更多沾泥土、带露珠、冒热气的精品力作,使人大新闻舆论工作呈现新气象、展现新作为、迈上新台阶。

祝《贵州法治报·人大周刊》越办越好!

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2023年11月6日

## 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贵州实践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 ——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会议述评

■ 记者 杨龙 付松

法者,治之端也。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关系党执政兴国,关系人民幸福安康,关系党和国家长治久安。

党的二十大擘画了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宏伟蓝图,对新时代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作出战略部署。

今年9月6日,19日至20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先后召开了立法工作会议,2023年全国地方立法工作座谈会两个重要会议,研究部署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贯彻落实工作,总结交流地方立法工作成果和经验,为做好新时代地方立法工作提供了重要指导。

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全省各级有立法权的人大及其常委会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会议精神和2023年全国地方立法工作座谈会精神,进一步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为中国式现代化的贵州实践提供了坚强法治保障。

目前,我省现行有效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共452件。其中,赤水河流域保护协同立法、促进大数据产业发展立法、乡村振兴“1+N”立法模式等走在全国地方立法前列,为推动贵州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

#### 坚持党的领导 确保正确政治方向

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之魂,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根本保证。

做好新时代地方立法工作,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牢牢把握立法工作正确政治方向。

思想指引方向明——习近平法治思想从历史和现实相贯通、国际和国内相关联、理论和实际相结合上,深刻回答了新时代为什么实行全面依法治国、怎样实行全面依法治国等一系列重大问题,标志着我们党对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和人类法治文明发展的规律性认识达到新的历史高度。全省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领会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完善法律体系、提高立法质量的重要论述,把牢立法方向、明确立法思路,不断提高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水平。

党的领导人法规——党中央印发的《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明确提出,健全党的全面领导制度,推进党的领导入法入规。我省对标对表全国人大常委会,在乡村振兴促进条例、人事任免条例、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条例、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条例、安全生产条例等10多件地方性法规中,明确规定了坚持党的领导内容,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转化为法规规定,推进党的领导制度化、法治化、规范化。

统筹推进抓落实——全省各级有立法权的人大及其常委会党组,充分发挥好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紧紧围绕全省工作大局统筹推进立法工作,及时研究解决立法工作中的重要问题,在立法的方向、重点和重大制度设计上把好关。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制定立法规划、立法计划以及立法中的重要事项、重大问题、重要情况,及时向同级党委请示报告,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委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 坚持人民至上 拓展民主立法渠道

全过程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



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会议召开场景。 通讯员 王敏 摄

质属性,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民主。

做好新时代地方立法工作,必须坚持立法为了人民、依靠人民,倾听人民群众的意见,凝聚人民群众的智慧,积极践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坚持把体现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愿望、维护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落实到法规制度中,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新要求新期待。紧扣人民群众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持续推进民生领域立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拓展民主立法渠道。综合运用调研、座谈、评估、网络等方式,充分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建议,广泛凝聚立法共识。创新立法听证和论证等形式,进一步畅通民意表达渠道,让更多民众参与到立法工作中;切实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民意“直通车”作用,架起立法机关与基层一线联系的桥梁;充分发挥“外脑”“智库”作用,调动专家学者参与立法的积极性,为立法提供智力支持。

完善代表参与机制。在立法调研、起草、论证、审议、评估各环节,主动邀请代表特别是基层代表参与,拓展代表参与立法工作的广度和深度。统筹安排重要法规案提请省人民代表大会审议,让代表直接参加审议和表决法规案。把审议代表议案办理代表建议与立法工作紧密结合起来,把代表的真知灼见体现到立法规划编制和法规草案修改中。

#### 坚持稳中求进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

胸怀“国之大者”,聚焦“省之大计”,紧盯“民之大事”。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两次到贵州考察调研,多次对贵州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批示,为贵州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提供了总遵循、总纲领、总指针。“两个统筹全局”明确了贵州现代化建设的战略指引,“四新”赋予了贵州现代化建设的科学路径,守好“两条底线”彰显了贵州现代化建设的鲜明导向。

省委十三届三次全会明确了贵州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大局中的定位方位和阶段性特征:工业化处于由中期向后期转型推进期,信息化处于动能释放期,城镇化处于快速发展中期,农业现代化处于转型发展加速期,旅游产业化处于优势转化提升期。

全省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把思想认识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的指示批示和省委的决策部署上,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立法职能,积极探索中国式现代化贵州实践的有效路径。

——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立法上守底线促振兴。用足用好五年“过渡期”政策,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推动以市场化手段加强扶贫资产后续管理,继续推行乡村振兴“1+N”立法模式,推动发展乡村特色产业,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在打造生态文明先行区立法上育绿色强生态。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加快构建具有贵州特色的生态文明地方性法规体系,持续巩固生态环境优势,积极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在构建贵州现代化产业立法上固根基促发展。加快旅游条例修步步伐,聚焦资源、客源、服务三大要素,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目标导向,乘势而上、扬长补短,助力打造世界级旅游目的地;加快矿产资源立法修法工作,落实“富矿精开”决策部署,更好把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经济优势;加快数据流通交易促进条例制定工作,推动数据资源化、资产化、资本化,加快建设数字经济创新发展示范区。

——在保障和改善民生立法上护民生润民心。积极推进食品安全、物业管理、学前教育、精神卫生、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等立法修法工作,不断增进民生福祉,依法保障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 坚持统筹协调 凝聚地方立法合力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完善立法体制机制,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

立法工作格局,不断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

做好新时代地方立法工作,必须不断健全地方立法工作机制,凝聚立法合力,推进地方立法能力建设取得新成效,迈上新台阶。

充分发挥人大主导作用。全省各级有立法权的人大及其常委会,在同级党委的领导下,健全立法工作机制,征求意见、研究论证、审议表决等工作机制,在立项、起草、审议等环节方面发挥主导作用,增强立法工作的统筹性、针对性、前瞻性。

重视发挥政府依托作用。政府在推动地方立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政府规章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地方治理的重要依托。在立法资源十分紧张的情况下,科学安排好地方性法规和规章的工作任务,条件不成熟或者暂时还纳入不到立法盘子的事项,政府可以先制定规章、规范性文件。

积极推进立法形式创新。不断丰富立法形式,加强“小快灵”立法和协同立法,增强立法的针对性、适用性、可操作性,增强立法实效。立法站位从大处着眼,切题角度从小处着手,抓具体抓深入,关注难点重点,推进整体工作。坚持不抵触、有特色、可操作性的原则,管用几条制定几条,不重复上位法。

加强立法工作队伍建设。立法工作是政治性、政策性、专业性、实践性很强的工作,需要一支高素质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作支撑。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要求,不断提升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着力打造一支高素质立法专业队伍。

强化法律法规宣传执行。引导广大人民群众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监督力度,完善执法程序,严格执法监督,让人民群众在每一项执法活动、每一案件办理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在法治中国的新征程上,在媒体融合的号角声中,《贵州法治报·人大周刊》今天正式创刊。这是我省人大系统构建大宣传格局、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大事喜事。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特致信祝贺。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是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立法和法律监督是宪法和法律赋予人民代表及其常委会的重要职权。《贵州法治报》作为贵州唯一的法治类专业报纸、贵州法治宣传的主阵地、主力军,做好新时代人大宣传舆论工作,既是守正创新的必然要求,更是义不容辞的责任担当。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战略高度,定位法治、布局法治、厉行法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全省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坚持党的领导和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充分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扎实开展做好立法工作,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贵州实践提供法治保障。

为高质量人大工作喝彩,为全过程人民民主放歌。这是《贵州法治报·人大周刊》的办刊宗旨。本刊将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文化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的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聚焦地方立法和法律监督的创新举措、生动实践、典型经验、显著成效,讲好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贵州故事,传播高质量地方立法的贵州声音。

《贵州法治报·人大周刊》每周一期,每期2-4个版,全彩印刷,随主报发行。设要闻、人大立法、法规解读、法律监督、以案说法、代表说法、代表风采等栏目,同时在“法治贵州”客户端、贵州法治网等新媒体平台开设专属频道;始终坚持“导向为魂、移动为先、内容为王、策划为要”理念,全力推进优质原创内容“泉涌”和传播平台融合,不断提升主流舆论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迈上新征程,建功新时代。我们真诚期待全省人大系统支持该刊的工作,做好学报用报工作和通讯员队伍建设,积极提供稿件和新闻线索,共同打造贵州人大工作宣传舆论新高地,共同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贵州实践新篇章!

## 为高质量人大工作喝彩 为全过程人民民主放歌

《贵州法治报·人大周刊》创刊致读者

贵州法治报社社长 杨龙 总编辑 付松